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2-102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1453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主板、B 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积极协调各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反馈意见要求推进相关工作，在规定期限内将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